

湖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鄂市监信监〔2021〕24号

省市场监管局关于印发《湖北省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事项清单（第二版）》的通知

各市、州、县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省委军民融合办，长江航务管理局：

按照省落实深化“放管服”改革着力培育和激发市场主体活力电视电话会议精神，为进一步转变监管理念，创新监管方式，优化营商环境，切实减轻企业负担，我局会同有关部门，对《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湖北省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鄂政办发〔2020〕55号）所要求实施的《湖北省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事项清单（第一版）》进行修订完善，形成了《湖北省市场监管领域部门

联合抽查事项清单（第二版）》，经省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湖北省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事项清单（第二版）



附件

湖北省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 事项清单（第二版）

序号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检查对象	发起部门	具体配合部门	相关省直部门 联络处室
1	工程咨询单位抽查	1.工程咨询单位备案信息一致性及其他情况抽查	工程咨询单位	发改、住建部门		省发改委投资处 省住建厅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管理总站
		2.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抽查				
2	学校办学情况抽查	3.中小学教育装备产品（含文体教育用品、教学仪器、校服等）检查	各类学校	教育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省教育厅教育技术装备处 省市场监管局产品质量监督处、省纤检局
		4.学校招生、办学、收费等情况的检查		教育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省教育厅基础教育处 省市场监管局价监竞争处
		5.学校食堂食品安全情况的检查		市场监管部门	教育部门	省教育厅学校后勤工作办公室 省市场监管局餐饮处
3	影剧院、录像厅（室）、游艺厅（室）、舞厅、音乐厅经营卫生情况抽查	6.游艺厅（室）、舞厅、音乐厅取得、公示相关许可证及其他情况的检查	游艺厅（室）、舞厅、音乐厅	文旅部门	公安、卫健、消防救援部门	省文旅厅文化市场综合执法监督处（局） 省公安厅治安总队 省卫健委综合监督处 省消防救援总队防火监督处
		7.影剧院、录像厅（室）、游艺厅（室）、舞厅、音乐厅卫生状况及卫生制度的检查	各类影剧院、录像厅（室）、游艺厅（室）、舞厅、音乐厅	卫健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省卫健委综合监督处 省市场监管局餐饮处
4	宾馆、旅店监督抽查	8.宾馆、旅店取得许可证情况的检查	各类宾馆、旅店	公安部门	住建、卫健、市场监管、消防救援部门	省公安厅治安总队 省住建厅建筑市场处 省卫健委综合监督处 省市场监管局价监竞争处 省消防救援总队防火监督处
		9.宾馆、旅店竣工验收备案手续的检查				
		10.宾馆、旅店卫生情况的检查				
		11.宾馆、旅店消防情况的检查				
		12.宾馆、旅店治安安全情况的检查				
13.宾馆、旅店明码标价的检查						
5	企业年度报告抽查	14.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	各类企业年报信息	市场监管、人社、商务部门	税务部门	省市场监管局信用监管处 省人社厅劳动保障监察处、总队、就业服务中心、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省商务厅外资处 省税务局稽查局

序号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检查对象	发起部门	具体配合部门	相关省直部门 联络处室
6	涉消耗臭氧层物质(ODS)的生产、使用、销售、维修、回收、销毁及原料用途等企业和单位的监管	15.消耗臭氧层物质含氢氯氟烃(HCFCs)年度生产配额、使用配额(100吨及以上)和使用备案(100吨以下)情况的检查	HCFCs的生产企业和使用企业	生态环境部门	商务部门	省生态环境厅应对气候变化处 省商务厅消费促进处
		16.对销售ODS企业和单位备案情况的检查	销售ODS企业和单位			
		17.对含ODS的制冷设备、制冷系统或者灭火系统的维修、报废处理,ODS回收、再生利用或者销毁等经营活动的单位备案情况的检查	含ODS的制冷设备、制冷系统或者灭火系统的维修、报废处理,ODS回收、再生利用或者销毁等经营活动的单位			
		18.副产四氯化碳(CTC)的甲烷氯化物企业合法销售和处置CTC情况的检查	副产四氯化碳(CTC)的甲烷氯化物企业			
		19.使用ODS作为化工原料用途的企业的ODS采购和使用情况的检查	使用ODS作为化工原料用途的企业			
7	生态环境监测机构监督检查	20.生态环境监测机构开展监测情况的检查	生态环境监测机构	生态环境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省生态环境厅生态环境监测处 省市场监管局认检处
8	车用油品质量监管	21.重点区域车用油品质量抽查监测	车用油品生产、销售、运输、储存企业	市场监管部门	生态环境、商务部门	省市场监管局产品质量监督处 省生态环境厅大气环境处 省商务厅消费促进处
9	机动车销售企业监管	22.机动车环保信息公开检查	机动车销售企业	生态环境部门	商务部门	省生态环境厅大气环境处 省市场监管局认检处 省商务厅消费促进处
		23.机动车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情况检查		市场监管部门		
10	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检测情况抽查	24.机动车排放检验情况和设备使用情况检查	机动车排放检验单位	市场监管部门	生态环境部门	省市场监管局认检处 省生态环境厅大气环境处
11	民用枪支经营使用单位抽查	25.民用枪支制造企业经营情况的检查	民用枪支经营使用单位	公安部门	市场监管、体育、林业部门	省公安厅治安总队 省市场监管局执法稽查处 省体育局竞技体育处 省林业局野保湿地处
		26.民用枪支配售企业经营情况的检查				
		27.民用枪支配置使用单位使用枪支情况的检查				
12	保安行业相关单位抽查	28.保安从业单位及其保安服务活动情况的检查	保安行业相关单位	公安部门	人社、市场监管部门	省公安厅内保总队 省人社厅职建处、劳动保障监察处、总队 省市场监管局信用监管处
		29.保安培训单位及其培训活动情况的检查				
13	爆破作业单位抽查	30.民用爆破物仓储情况的检查	爆破作业单位	公安部门	军民融合、市场监管、气象部门	省公安厅治安总队 省委军民融合办产业发展处 省市场监管局执法稽查处 省气象局政策法规处
		31.爆破作业单位有关制度情况的检查				
		32.爆破作业单位作业情况的检查				

序号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检查对象	发起部门	具体配合部门	相关省直部门 联络处室
14	道路交通安全 运输行业监管	33.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检查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	交通运输部门	公安、税务部门	省交通运输厅客货运输处、安全监督处 省公安厅交管局 省税务局稽查局
		34.道路运输新业态企业检查	道路运输新业态经营企业		公安、市场监管、税务部门	省交通运输厅运输保障处、客货运输处 省公安厅交管局 省市场监管局反垄断处 省税务局稽查局
		35.道路运输车辆达标管理情况检查	道路运输车辆达标管理相关机构		市场监管部门	省交通运输厅运输保障处 省市场监管局认检处
		36.交通运输产品质量监督检查	交通运输产品生产企业、经销企业和工程建设单位		市场监管部门	省交通运输厅科技信息处 省市场监管局产品质量监督处
15	农业生产资 料监管	37.农药监督检查	农药生产者、经营者，农药登记试验单位	农业农村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省农业农村厅植物保护总站、耕地质量与肥料工作总站、农机化管理处、省农机鉴定站、畜牧兽医处 省市场监管局广告处、产品质量监督处
		38.肥料监督检查	肥料生产经营者			
		39.通过农业机械推广鉴定的产品及证书监督检查	农业机械生产经营企业			
		40.种子监督检查	种子生产经营者			
		41.兽药监督检查	兽药生产经营企业，兽药使用单位			
42.饲料、饲料添加剂监督检查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和经营企业					
16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 检查	43.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检查	在我国境内从事农业转基因生物研究、试验、生产、加工、经营和进口、出口活动的单位和个人	农业农村部门	生态环境、海关部门	省农业农村厅科教处 省生态环境厅自然生态保护处 武汉海关动植处
17	种畜禽质量、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利用活动的检查	44.种畜禽质量监督检查	从事种畜禽生产经营的单位	农业农村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省农业农村厅种业管理处 省市场监管局执法稽查处
		45.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利用活动的监督检查	利用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的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个人	农业农村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省农业农村厅渔业渔政管理处 省市场监管局网监合同处
18	消防产品检查	46.使用领域消防产品的检查	使用领域消防产品	消防救援机构	住建部门	省消防救援总队火调技术处 省住建厅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19	工业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检查	47.工业企业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情况的检查	各类工业企业	应急部门	经信部门	省应急厅安全生产执法处、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处、安全生产基础处、行政审批处 省经信厅中小企业处
		48.工业企业安全生产有关制度设置、落实等情况的检查				

序号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检查对象	发起部门	具体配合部门	相关省直部门 联络处室
		49.工业企业职业健康制度落实情况的检查		卫健部门	人社部门	省卫健委职业健康处 省人社厅工伤保险处、劳动保障监察处、总队
20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的检查	50.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的检查	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		公安、税务部门	省文化和旅游厅文化市场综合执法监督处(局) 省公安厅网安总队 省税务局稽查局
21	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的检查	51.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取得许可证情况的检查 52.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经营、消防情况的检查	营业性演出从业单位	文旅部门	消防救援部门	省文化和旅游厅文化市场综合执法监督处(局) 省消防救援总队防火监督处
22	艺术品经营单位的检查	53.艺术品经营单位从事艺术品经营活动的检查	艺术品经营单位			
23	旅行社行业监管	54.旅行社取得许可证情况的检查 55.旅行社经营情况的检查	旅行社	文旅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省文化和旅游厅文化市场综合执法监督处(局) 省市场监管局网监合同处
24	通过网络经营旅行社业务抽查	56.通过网络经营旅行社业务的企业及平台 57.发布旅游经营信息网站的网站	通过网络经营旅行社业务的企业及平台 发布旅游经营信息的网站	文旅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省文化和旅游厅文化市场综合执法监督处(局) 省市场监管局网监合同处
25	汽车市场监管	58.新车销售市场监管 59.二手车市场监管 60.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活动监管	新车销售市场主体 二手车交易市场和二手车经营主体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	商务、市场监管部门 商务部门 商务	税务部门 市场监管、税务部门 发改、生态环境、经信、交通运输、市场监管部门	省商务厅消费促进处 省市场监管局消保处 省税务局稽查局 省商务厅消费促进处 省市场监管局消保处 省税务局稽查局 省商务厅消费促进处 省发改委工业处 省生态环境厅固体废物与化学品处 省经信厅节能与综合利用处 省交通运输厅运输保障处 省市场监管局质量发展处
26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监督检查	61.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业务检查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发卡企业	商务、市场监管部门	公安、体育、税务部门	省商务厅消费促进处 省市场监管局消保处 省公安厅经侦总队 省体育局体育产业与基建处 省税务局稽查局
27	房地产市场监督执法检查	62.房地产市场监督执法检查 63.房地产行业网签备案价及明码标价情况的检查	房地产开发、物业、中介、估价、租赁等房地产从业单位	住建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发改、市场监管部门	省住建厅房地产市场监管处 省市场监管局广告处 省住建厅房地产市场监管处 省市场监管局价监竞争处 省发改委价格调控处

序号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检查对象	发起部门	具体配合部门	相关省直部门 联络处室
28	建筑市场监督执法检查	64.建筑市场监督执法检查	建筑市场从业单位	住建部门	人社部门	省住建厅建筑市场处 省人社厅工伤保险处、劳动保障监察处、总队
		65.建筑市场竣工验收及消防情况的检查	建筑市场从业单位	住建部门	消防救援部门	省住建厅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处 省消防救援总队防火监督处
29	燃气经营监督执法检查	66.燃气经营许可证取得情况的检查	燃气经营企业	燃气管理部门	市场监管、消防救援部门	省住建厅城市建设处 省市场监管局特设处 省消防救援总队防火监督处
		67.燃气经营监督执法检查				
30	市政工程监督检查	68.园林绿化工程建设市场监管	园林绿化行业相关企业和从业人员	住建部门	自然资源、交通运输、林业部门	省住建厅城管处 省自然资源厅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处 省交通运输厅建设市场处 省林业局林场种苗处
		69.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污染防治情况的检查	城镇污水处理厂	生态环境部门	住建部门	省生态环境厅环境执法监督局 省住建厅城市建设处
31	涉嫌税收违法当事人的抽查	70.涉嫌税收违法的纳税人、扣缴义务人和其他涉税当事人的检查	涉嫌税收违法当事人	税务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省税务局稽查局 省市场监管局信用监管处
32	常压液体危险货物从业单位监督检查	71.常压液体危险货物罐车生产企业检查	常压液体危险货物罐车生产企业	市场监管部门	交通运输部门	省市场监管局产品质量监督处、认检处 省交通运输厅客货运输处、安全监督处
		72.常压液体危险货物罐体检验机构检查	常压液体危险货物罐体检验机构			
33	出口商品生产企业的检查	73.对出口商品生产企业的检查	出口商品生产企业	海关、市场监管部门	税务部门	武汉海关企管处 省市场监管局信用监管处 省税务局稽查局
34	劳动用工监管	74.各类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工资支付、参保缴费等情况检查	各类用人单位、建筑施工项目（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	人社部门	住建、交通运输、市场监管、税务部门	省人社厅劳动保障监察处、总队、流动处、工伤保险处、就业服务中心、社保服务中心 省住建厅建筑市场处、建筑事业发展中心 省交通运输厅人事教育处 省市场监管局信用监管处 省税务局稽查局
		75.劳务派遣用工检查	劳务派遣相关单位			
35	国家常规统计调查、部门统计调查、地方统计调查	76.调查对象依法设置原始记录、统计台账以及统计数据质量情况检查	统计调查对象	统计部门	发改、商务、市场监管部门	省统计局政法处 省发改委综合处 省商务厅消费促进处 省市场监管局信用监管处
36	依法必须招标投标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抽查	77.依法必须招标投标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情况的检查	依法必须招标工程项目	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	发改、住建、交通运输、水利部门,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中心	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管局法规处 省发改委法规处 省住建厅建筑市场处 省交通运输厅建设市场处 省水利厅建设处 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内控协调处

序号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检查对象	发起部门	具体配合部门	相关省直部门 联络处室
37	水路、港口交通运输行业 监管	78.对水路运输经营者经营 资质保持情况的检查	水路运输经营者	交通运输部 门	长江海事 管理部门	省交通运输厅港航海事处 长江航务管理局运输服务 处
		79.对港口经营情况的检查	港口经营者	交通运输部 门	市场监 管部门	省交通运输厅港航海事处 省市场监管局信用监管处
		80.对新建、改建、扩建从 事港口危险货物作业的建 设项目安全条件的检查	港口建设单位	交通运输部 门	长江海事 管理部门	省交通运输厅港航海事处 长江航务管理局运输服务 处
38	体育经营行 业监管	81.对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 目的检查	经营高危险性体 育项目单位	体育部门	文旅部门	省体育局体育产业与基建 处 省文旅厅文化市场综合执 法监督处（局）
39	典当行监督 检查	82.企业典当经营许可情况 的检查	典当行	地方金融监 管部门	市场监 管部门	省地方金融监管局监管二 处 省市场监管局信用监管处
		83.典当企业及其分支机构 擅自变更登记事项情况的 检查				
		84.典当企业法人股东存续 情况的检查				
		85.典当企业虚假出资、抽 逃资金情况的检查				